

证券代码：000789

证券简称：万年青

公告编号：2022-40

债券代码：127017

债券简称：万青转债

债券代码：149876

债券简称：22 江泥 01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；

2、会议时间：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2日14:30；

(2)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2年5月12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2年5月12日9:15-9:25,9:30-11:30,13:00-15:00；

3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399号万年青科技园公司二楼205室会议室；

4、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；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林榕先生；

6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6日发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5人，代表股份 349,634,05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.8466%。其中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，所持(代表)股份为339,578,53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.5856%；

本次会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人，代表股份10,055,526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610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33人，代表股份10,055,526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2610%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需要，为了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，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，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见证律师以远程视频方式参加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总体审议结果：本次股东大会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，全部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表决通过。

2、提案逐项审议情况：

(1) 审议《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519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4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；

弃权 7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4%；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941,4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653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；

弃权 7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787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2) 审议《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519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4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；

弃权 7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4%；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941,4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653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；

弃权 78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787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（3）审议《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520,0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4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；

弃权 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4%；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941,5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663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；

弃权 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777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（4）审议《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520,0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4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；

弃权 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4%；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941,5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663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；

弃权 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777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（5）审议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598,2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98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；

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

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019,7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440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；

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（6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520,0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4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；

弃权 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4%；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941,5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663%；

反对 35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；

弃权 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777%。

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（7）审议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、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

同意 349,585,157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60%;

反对 35,8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2%;

弃权 13,10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7%;

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0,006,626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137%;

反对 35,8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0%;

弃权 13,10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03%。

表决结果: 审议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金杜(广州)律师事务所蔡昌盛、郑兆江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,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;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;
2.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;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2日